

## 資策會科法所推動友善環境耕作政策 維護自然生態永續發展

(中央社訊息服務20191209 10:30:05)

密集使用農藥雖可確保作物免於蟲害、外觀優美、產量提升，但也同時減損耕地的生物多樣性、消費者健康、土壤永續力等，長期下來，將對人類與環境造成不安全與風險。



資策會科技法律研究所莊貫勤法律研究員於11月14日在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國際會議廳，為各友善團體詳盡解說現行友善環境耕作相關法規與政策



資策會科技法律研究所執行農糧署計畫，積極辦理工作坊，邀請專家學者說明現行法規與政策及分享稽核實例。(右起)廖乙潔律師、蘇偉綸研究員

觀察國內長久以來於農作物施作時，都習慣使用化學肥料及農藥，然而，過量的施用容易導致土壤品質劣化及環境污染。為了維護作物及土壤的健康，促進農業永續利用與環境永續發展，資策會科法所將持續協助我國有機及友善環境農業的促進，並致力於相關法規與政策的研析及推動。

地球生態本是一個環環相扣的維生系統，其複雜度與關連性遠超過人類目前掌握的資訊，由於石化能源、機械、化學肥料、植物及動物的保護藥物或生長素、育種及遺傳工程等使用及演進，使得農業生產方式趨向工業化及密集化。雖然因此可協助產量增加，進而解決糧食不足的問題，但過於強調生產效率而未將農業經濟行為背後的外部問題納入考量，如此欠缺思考與環境共生的農業生產方式，以致農業供給線與消費鏈的前端生產者，將自行應承擔之成本轉嫁給他人和自然環境。

我國為維護土地利用、生態環境和人類健康的永續發展，積極推動國內慣行農法的農田轉向有機耕作，為了帶動有機農業的持續成長，於107年修正公布有機農業促進法，除了原規範經第三方驗證之有機農業外，另將友善環境耕作納入輔導範疇，以加速擴大有機與友善環境耕作面積。

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研究所（資策會科法所）於108年受行政院農委會農糧署委託，在價值拓展中心主任廖淑君的帶領下，協助農糧署依「友善環境耕作推廣團體審認要點」執行國內友善環境耕作推廣團體的查核；此外，為促進我國友善環境耕作政策之推動，資策會科法所還蒐集美國、巴西、印度及紐西蘭等國家相關政策與法規進行研析，並將規劃舉辦座談會，邀請相關專家、學者針對我國未來的友善環境耕作政策推動進行意見交流。



上稿時間：2019年12月09日

新聞來源：<https://www.cna.com.tw/postwrite/Detail/265856.aspx#.Xhfy4zZhF>

